

柘城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、二十大精神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，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，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，加强政策解读、扩大公众参与，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的作用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主动公开信息37条,其中机构职能1条，部门文件36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。加强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“三审”制度，确保隐私信息不上网，杜绝个人隐私信息在信息公开网中出现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安排专人负责全局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，做到及时主动发布，实时动态更新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和分工。及时调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专职人员，充分发挥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职能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5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公开信息不够及时；二是信息内容不够丰富；三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(二) 下一步改进措施。一是严格落实《条例》规定和上级有关要求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，增强公开信息的可读性、权威性；二是拓展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的广度和深度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、及时公开；三是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维护工作，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，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，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